

广东省始兴县农业农村局

始兴县 2024 年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4 年广东省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农农函〔2024〕785 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情况，制定我县 2024 年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突出粮油规模种植主体这一关键，支持种粮主体优化组织方式、应用先进技术，充分挖掘地种肥药各要素、耕种管收各环节增产潜力，努力提高主要粮油作物关键技术模式到位率和覆盖面，将专家产量转化为农民产量、典型产量转化为大田产量，更好引领带动大面积均衡增产，推动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能力不断提升。

二、目标任务

落实单产提升关键技术面积 1.5 万亩次以上。

三、项目建设内容

（一）项目实施范围

我县 2024 年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计划在全县 10 个乡镇开展，主要包括：太平镇、沈所镇、城南镇、顿岗镇、马市镇、澄江镇、罗坝镇、司前镇、隘子镇、深渡水乡。

（二）项目实施规模

落实单产提升关键技术面积 1.5 万亩次以上。

（三）项目建设内容

1. 我县主要粮食作物是水稻，种植技术相对成熟，落实单产提升关键技术面积 1.5 万亩次的绩效目标，计划在水稻种植方面来完成。

2. 项目农户遴选条件及相关规程：①2024 年下半年种植 100 亩以上（含 100 亩）水稻的种植大户，需提供耕地承包合同（无合同部分的水稻种植面积开具村级证明），由种植大户所在乡镇确认水稻种植面积；②水稻种植大户自愿申报，填报《项目主体档案》表格；③奖补对象可同时参与中央财政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但其为其他农户等主体提供单环节、多环节或全程生产托管服务的面积不作为奖补对象自身的种粮面积，且不得与当年承担中央财政绿色高产高效项目任务的主体重复。④实施主体名单和面积公示无异议后，报市级农业农村部门。

3. 项目实施主要流程：①县农业农村局制定水稻单产提升竞赛规则；②印发通知到各乡镇，传达项目精神和相关规则；③各乡镇符合条件的水稻种植大户自愿申报参与单产提升竞赛并提交相关申请表格；④项目实施小组跟踪整个水稻

生长季节的关键技术落实情况，形成一户一档案；⑤水稻成熟，项目农户预估水稻亩产并上报项目实施小组；⑥项目实施小组根据实际情况，组织若干测产小组，对项目农户进行测产评估；⑦项目实施小组统计全县项目农户测产情况，确定奖补名单（包括：实施面积、技术措施、产量、奖励金额）；⑧奖补名单公示；⑨发放项目奖补资金。

4. 过程记录。项目农户应按要求加强田间管理，落实关键技术，并在整地播种、肥水管理、病虫草鼠害防控及机械收获等关键环节，以照片等形式记录应用的关键技术措施。项目实施小组及时了解核实重点技术到位情况，并进行记录，实行一主体一档案。

5. 测产核实。作物收获季节，承担项目主体向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如实上报实际单产，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按照不低于20%的比例对承担项目主体进行随机抽测复核。

6. 结果公示。项目实施小组根据测产结果，以“单产提升结果为导向”确定奖补对象，通过政务信息网等形式，及时公示项目拟奖补主体及资金情况，对反映有异议的要组织核实。公示无异议后，按程序及时兑付资金。

四、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我县 2024 年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资金总计 100 万元。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水稻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竞争性奖补。本项目计划落实单产提升关键技术面积 1.5 万亩次以上。项目奖补资金的发放进行“双限”标准，每亩不超

过 80 元，每个规模种粮主体补助金额最高不超过 10 万元。
实际补助面积和每亩补助金额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项目金额测算明细表

单位：始兴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始兴县 2024 年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

序号	支出科目	数量	单价	金额(元)	备注（计算过程或说明）
	(计算说明)	如：次/天/ 人数/亩	计算标准	数量×计算标准	
合计		—	—	1000000.00	
1	水稻种植单产提升 奖补	15000 亩 次以上	66.67 元/ 亩	1000000.00	支持水稻规模主体精耕细作，采取单产提升关键技术，水稻单产水平明显高于本地平均水平。实际补助面积和每亩补助金额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五、项目建设进度安排

（一）2024 年 7 月。成立项目领导小组；项目宣传；确定参与项目的水稻种植大户名单；水稻种植关键技术划定；确定项目奖补资金发放程序。

（二）2024 年 7 月-2024 年 11 月。跟进项目农户水稻种植关键技术落实情况，及时进行田间指导；成立水稻测产小组；分组进行项目农户水稻测产；确定奖补名单并公示（包含面积、技术措施、金额、产量等信息）；发放项目奖补资金。

(三) 2024 年 12 月。项目总结，项目资料整理，项目验收，分类存档。

六、预期效益

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的实施，能够根据我县水稻种植的实际情况，充分挖掘地种肥药各要素、耕种管收各环节增产潜力，努力提高主要粮油作物关键技术模式到位率和覆盖面提高水稻产量，将专家产量转化为农民产量、典型产量转化为大田产量，有效夯实粮食安全根基，推动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能力不断提升。项目实施有很好的社会效益。

七、项目实施保障措施

(一) 组织机构设置。成立始兴县 2024 年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始兴县农业农村局相关股室人员组成，办公室具体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管理及技术指导、检查验收等工作。全县各项目有关镇村指定专门负责领导和人员。在领导小组领导下，同心协力把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工作抓好、抓落实，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项目主要实施人员及责任分工

序号	姓名	职称/职级/职务	责任分工
1	卢紫顺	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项目负责人
2	邓国斌	种植业管理股股长	项目办公室负责人
3	华红厚	农艺师	项目技术负责人

4	郑荣亮	农艺师	项目实施人员
5	植明华	高级技工	项目实施人员
6	聂金娣	文员	项目实施人员
7	聂春萍	文员	项目实施人员
8	张宇轩	文员	项目实施人员
9	聂欣	文员	项目实施人员

（二）奖补资金发放。我县将根据项目资金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制定奖补规则，并按奖补规则走好程序，认真核实和筛选奖补农户和实施面积，做好筛选结果公示，认真登记做册，确保奖补资金公平公正、依法发放。

（三）资金管理。本项目资金将严格按照国家有关项目资金使用规定进行管理，建立专账，保证专款专用。项目资金的使用，将严格实行审批制度，确保项目资金能够合理使用。

（四）项目实施。2024年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的实施，实行全县推进，适当向农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业企业、种植大户等经济实体上倾斜。项目实施小组将根据各个实体的具体情况，分别执行项目的实施。2024年下半年种植100亩及以上水稻的种植大户才能成为项目考核农户。

1. 主要技术措施。根据我县的实际情况和农户主动意愿，推出水稻生产关键技术措施，主要包括：机械测深施肥，无人机施肥，专用配方肥应用，缓释肥应用，高产优质、抗

逆性强、抗倒伏的水稻品种应用，有机肥应用，“三控技术”应用，冬种绿肥肥田措施等。

2. 单产提升奖补，形成竞争机制。根据项目农户关键技术措施落实情况和测产效果情况，评选项目奖补农户。营造“赛马争先”“揭榜挂帅”氛围，有效促进我县农户种粮积极性。

3. 加强项目管理。抓好项目实施各项工作，明确项目农户承担任务，明确测产程序，做好项目公示，充分发挥各级专家指导组和“百千万工程”农业科技特派员队伍作用，细化我县水稻单产提升技术路径，指导关键技术落实到位。

4. 强化过程管理。项目实施小组全过程建档立案，记录技术落实、要素投入、成效评估等内容，确保项目实施规范有效、测产结果真实可靠、奖补发放公开透明。及时将项目主体档案上传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管理平台并填报资金兑付情况。

5. 做好宣传总结。总结推广项目实施的典型经验，广泛利用各种渠道加强宣传，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形成项目实施总结（项目成效、主要做法、下一步计划和问题建议等）并及时上报省农业农村厅。

（五）项目验收总结

1. 成立验收小组，制定验收标准，明确验收和判定方法。验收小组成员由具有相关资质和实践经验的人员组成。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要有科学性、可操作性，制定的验收标准有据可询，与项目绩效紧紧相扣。

2. 项目验收。对于完工的项目，验收小组及时验收，确保验收质量。对于项目建设的每一个版块，深入细致检查，做好分工和互相监督提醒，高质量完成验收工作。形成验收报告。

3. 整理验收材料。对项目验收的每个程序保留凭证，而且做好正式文件。严格检查验收材料，确保验收材料与实际相符。进行项目总结。对项目材料进行分类整理，以便保存和备查。

